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食品

公告编号：2023-092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9日以电话以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12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炳良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系根据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等作出的决定。该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事项。

《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公告》于2023年12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3-093。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满足了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

审议程序，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3-095。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